

澎湖縣政府 函

地址：88000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承辦人：高玉婷

電話：06-9274400 分機481

傳真：06-9278141

電子信箱：fa92040@mail.penghu.gov.tw

受文者：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509066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3761266_0906609_3741169_0012892_115E1012352-01.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116年健康促進學校特色獎勵競賽」相關資訊，請貴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5年9月22日澎衛保字第1150012892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兒童及青少年健康，並推廣新一代健康促進學校核心標準，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112年起共同辦理旨揭競賽。為擴大地方政府及學校參與，並提供更充裕之準備時間，自本屆起調整為每2年辦理1次，獎項分為縣市、學校及個人等3個層級，並設置「縣市協力推動獎」、「卓越獎」、「特色獎」及「卓越貢獻獎」等4類獎項。
- 三、旨揭競賽辦法重點說明如下(如附件)：
 - (一)辦理方式：採分層獎勵及分階段評選方式辦理，依縣市、學校及個人層級設置獎項，透過地方政府推薦或學校報名方式參賽，並依各獎項評選機制辦理書面審查、實地訪視或口頭報告審查。
 - (二)主辦及承辦單位：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共同主辦，並由輔仁大學承辦。

學務處



115/10/08 1150003395

(三)獎項層級、類別及獎勵名額：本競賽分為縣市、學校及個人等3個層級，設縣市協力推動獎、卓越獎、特色獎及卓越貢獻獎等4類獎項，總獎勵名額為96至101名。

1、學校層級：

(1)「卓越獎」：設金質獎3名、銀質獎5名、銅質獎10名及推動獎25名，共43名。

(2)「特色獎」：分為社區夥伴獎、創新課程獎、支持環境獎及健康服務獎等4類，每類設特色績優獎6名及特色佳作獎4名，共40名。

(四)參與對象及報名方式：

1、特色獎：由學校自由報名，參賽學校分為國小組及國高中組，並自社區夥伴獎、創新課程獎、支持環境獎及健康服務獎等4類獎項中擇一報名；曾獲114年「特色獎」之學校，不得報名曾獲獎之獎項，且不得同時報名卓越獎。

2、卓越貢獻獎：由獲116年「卓越金質獎」或「卓越銀質獎」之學校提報1名符合資格之人員，經教育處確認後推薦；推薦對象須為實際參與該校健康促進學校推動工作且具重要貢獻之人員。

(五)報名及資料繳交期限：

1、報名截止日為116年1月22日。

2、書審資料繳交截止日：

(1)卓越獎及特色獎為116年3月2日。

(2)卓越貢獻獎為116年5月31日。

(六)評選方式及標準：依各獎項性質訂定參賽資格及評選指標，第一階段採書面審查；卓越獎通過書面審查者進入第二階段實地訪視，特色獎通過書面審查者進入口頭報告審查，並依評選結果核定獲獎名單。

(七)獎勵及表揚方式：獲獎學校及學校推動人員，預計於

116年6月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共同辦理之成果發表暨頒獎典禮，接受公開表揚。

(八)競賽說明會：共計2場次，資訊如下：

1、第1場：115年10月14日採線上方式辦理。

2、第2場：115年10月15日採實體及線上同步方式辦理。

四、如果相關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輔仁大學郭亭亞小姐、棘信元先生；聯絡電話：(02) 2905-2056。

正本：澎湖縣政府各國民中小學（47所）

副本：

電 2026/10/08 文
交 12:51:47 章